

# 阳西县卫生健康局文件

西卫〔2020〕71号

## 阳西县卫生健康局关于印发阳西县 2020 年 社会抚养费征收标准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:

《阳西县 2020 年社会抚养费征收标准》业经县卫生健康局局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该文的县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编号为“西部规〔2020〕2号”。

- 附件：1. 阳西县 2020 年社会抚养费征收标准  
2. 阳西县 2020 年社会抚养费征收标准说明

阳西县卫生健康局  
2020年5月29日



## 附件 1

## 阳西县 2020 年社会抚养费征收标准

违法情节	征收界限	计征倍数	夫妻双方	城镇居民双方征收金额 (元)	农村居民双方征收金额 (元)
超生一个子女	违法生育一个子女的	3	2	164,668.20	108,927.60
	说明: 1. 对实际收入“超过部分”加收 1—2 倍的社会抚养费。 2. 超生二个以上子女的, 以超生一个子女应征的社会抚养费为基数, 按超生子女数为倍数征收社会抚养费。				
未办理结婚登记生育	未办理结婚登记生育第二胎子女的	2	2	109,778.80	72,618.40
	说明: 未办理结婚登记生育第三胎以上子女的, 按计算基数征收 3 倍社会抚养费。				
未经审批再生育	生育时仍未补办审批手续生育的	2%	2	1,097.79	726.18
	说明: 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再生育条件, 生育时仍未补办审批手续的, 按照本条例第四十六条规定的计算基数征收百分之二社会抚养费。				
有配偶又与他人生育	有配偶又与他人生育一个子女的	6	2	329,336.40	217,855.20

## 附件 2

# 阳西县 2020 年社会抚养费征收标准说明

一、计征基数。根据《广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》《广东省社会抚养费征收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社会抚养费分别按全县上年城镇居民（常住居民）人均可支配收入额和全县上年农村居民（常住居民）人均可支配收入额为计征基数。县统计部门公布的阳西县 2019 年城镇居民（常住居民）人均可支配收入额为 27444.7 元，2019 年农村居民（常住居民）可支配收入额为 18154.6 元。

## 二、征收界限。

（一）违法生育一个子女的，按计征基数的 3 倍计征社会抚养费；超生二个以上子女的，以超生一个子女应征的社会抚养费为基数，按超生子女数为倍数征收社会抚养费；对实际收入“超过部分”加收 1—2 倍的社会抚养费。

（二）未办理结婚登记生育二胎子女的，按计征基数的 2 倍计征社会抚养费；未办理结婚登记生育第三胎以上子女的，按计算基数征收 3 倍社会抚养费。

（三）生育时仍未补办审批手续生育的，按计征基数的 2% 计征社会抚养费。

（四）有配偶又与他人生育一个子女的，按计征基数的 6 倍计征社会抚养费。

**三、规范征管权限。**征收社会抚养费时，征收人员必须出示《广东省人民政府行政执法证》。未经法律法规授权、未受县卫生健康局依法委托的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征收社会抚养费。受委托的镇人民政府不得再委托个人或村（居）民委员会征收社会抚养费。征收社会抚养费的机关在收到社会抚养费时，必须开具省财政厅统一格式印制的专用票据，严禁打白条。

**四、严格征收程序。**在作出征收决定前，应充分听取当事人的意见，书面告知当事人拟征收社会抚养费金额、理由和依据，征收决定送达前，不得征收社会抚养费，不得擅自提高或降低社会抚养费的征收标准。

**五、实施时间。**本征收标准自公布之日起执行，有效期5年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县司法局、县财政局。

---

阳西县卫生健康局办公室

2020年5月29日印发

校对：法监股 何班

(共印25份)